

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
评估报告统一编码回执单



报告编码:6108020250202059839

评估委托方: 内乡县自然资源局
评估机构名称: 陕西旺道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报告名称: 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
(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 采矿权评估报
告
报告内部编号: 陕旺矿评报字[2025]第1013号
评 估 值: 8.26(万元)
报告签字人: 杨岗 (矿业权评估师)
孙兰凤 (矿业权评估师)

说明:

- 1、二维码及报告编码相关信息应与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评估报告统一编码管理系统内存档资料保持一致;
- 2、本评估报告统一编码回执单仅证明矿业权评估报告已在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评估报告统一编码管理系统进行了编码及存档, 不能作为评估机构和签字评估师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 3、在出具正式报告时, 本评估报告统一编码回执单应列装在报告的封面或扉页位置。

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
(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
采矿权评估报告

陕旺矿评报字[2025]第 1013 号

陕西旺道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四日

地址：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 100 号陕西省地质科技综合楼二层 邮政编码：710054
电话：029-87851146 传真：029-87860329
网址：<http://www.sxwdky.com/> E-mail: sxwdky418@126.com

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 （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

采矿权评估报告

摘 要

陕旺矿评报字[2025]第 1013 号

评估机构：陕西旺道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委托人：内乡县自然资源局。

评估对象：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采矿权。

评估目的：因公开挂牌竞争出让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矿采矿权，需对原退出的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采矿权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进行核实和价值评估。本次评估即为实现上述目的而为委托方提供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采矿权价值参考意见。

评估基准日：2024 年 4 月 10 日。

评估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至 2025 年 4 月 14 日。

评估方法：收入权益法

评估参数：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保有矿石量 2.5574 万 m^3 ；评估利用资源量矿石量 2.5574 万 m^3 ；采矿回采率 95%，评估利用可采储量矿石量 2.43 万 m^3 ；生产规模 1.3 万 m^3 /年；矿山服务年限 1.87 年，评估计算年限 1.87 年；产品方案为建筑用花岗岩碎石，产品不含税售价 85.66 元/ m^3 ；采矿权权益系数为 4.4%，折现率 8%。

评估结论：评估人员按照采矿权评估的原则和程序，选取适当的评估方法和评估参数，经评定估算，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采矿权评估值为 8.26 万元，大写人民币捌万贰仟陆佰元整。

评估有关事项声明：

根据委托方要求，本次评估的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依据“核算报告”确定，“核算报告”仅经内审，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

本次评估为追溯性评估，评估结论仅针对评估基准日有效。

本报告仅供委托方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而作。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未经委托方同意，不得向他人提供或公开。除依据法律须公开的情形外，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发表于任何公开的媒体上。

重要提示：

以上内容摘自《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采矿权评估报告》，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请认真阅读该评估报告全文。

法定代表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矿业权评估师（签名）：



陕西旺道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四日



目 录

1	评估机构	1
2	评估委托方概况	1
3	矿业权人概况	1
4	评估目的	2
5	评估对象及范围	2
6	评估基准日	3
7	评估依据	3
8	评估原则	4
9	矿业权概况	5
10	评估实施过程	7
11	评估方法	8
12	评估参数确定	8
13	评估假设	11
14	评估结论	11
15	特别事项说明	12
16	矿业权评估报告使用限制	12
17	评估机构和矿业权评估师	13
18	矿业权评估报告日	13

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 （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 采矿权评估报告

陕旺矿评报字[2025]第 1013 号

陕西旺道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受内乡县自然资源局委托，根据国家有关矿业权评估的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基本原则，按照公认的矿业权评估方法，对“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采矿权”价值进行了评估。本公司评估人员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委托评估的采矿权进行了市场调查与询证，对该采矿权在 2024 年 4 月 10 日所表现作出了公允反映。现将该采矿权评估情况及评估结果报告如下。

1 评估机构

名称：陕西旺道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 100 号陕西省地质科技综合楼二层

法定代表人：叶文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667995421Q

探矿权采矿权评估资格证书编号：矿权评资（2008）004 号

2 评估委托方概况

评估委托方：内乡县自然资源局

3 矿业权人概况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5MA3XANR01K；住所：河南省内乡县板场乡长兴村汪坟呀 8 号；法定代表人：

林存平；注册资本：贰仟万圆整；成立日期：2016年06月12日；营业期限：2016年6月12日至2026年6月11日；经营范围：花岗岩开采、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评估目的

因公开挂牌竞争出让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矿采矿权，需对原退出的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采矿权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进行核实和价值评估。本次评估即为实现上述目的而为委托方提供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采矿权价值参考意见。

5 评估对象及范围

5.1 评估对象

本次评估对象为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采矿权。

5.2 评估范围

根据采矿许可证（证号：C4113252010067120069313），矿山名称：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开采矿种：花岗岩；开采方式：露天开采；生产规模：1.30万 m^3 /年；有效期限：叁年，自2018年4月24日至2021年4月24日（采矿许可证已过期），矿区面积0.1901 Km^2 ，开采深度由810米至540米标高，矿区范围由8个坐标拐点组成，矿区范围拐点坐标见表5-1。

表 5-1 矿区范围拐点坐标一览表(1980 西安坐标系)

点号	X	Y	点号	X	Y
1	3696703.00	19559313.00	5	3696244.00	195558929.00
2	3696573.00	19559235.00	6	3696244.00	19559043.00
3	3696531.00	19559503.00	7	3696403.00	19559749.00
4	3696334.00	19558929.00	8	3696567.00	19559878.00

经评估人员核实，该矿储量估算范围与设计开采范围与采矿许可证一致。

故本次评估范围即为采矿许可证范围。

5.3 矿业权历史及以往评估史

本次评估未收集到矿业权以往评估资料。

依据《河南省内乡县西岭花岗岩矿 2021 年储量年度报告》（以下简称“2021 年度报告”），《河南省内乡县西岭矿区花岗岩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以宛国土资储备字[2006]155 号评审备案，估算保有资源储量 9.8 万 m³。经与内乡县自然资源局沟通，该保有资源储量 9.8 万 m³ 已有偿处置。

6 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为 2024 年 4 月 10 日。一切取价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评估价值为 2024 年 4 月 10 日时点的有效价值。

7 评估依据

7.1 经济行为及产权依据

- (1) 《评估委托书》；
- (2) 采矿许可证（证号：C4113252010067120069313）；
- (3) 采矿权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25MA3XANR01K）。

7.2 主要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1986 年 3 月 1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六号公布，2009 年 8 月 27 日第二次修正）；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2 日通过，自 2016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3) 国务院 1998 年第 241 号令发布、2014 年第 653 号令修改的《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

(4) 《矿业权评估管理办法（试行）》（国土资发【2008】174 号）；

(5) 《矿业权出让转让管理暂行规定》（国土资发【2000】309 号）；

(6) 《国土资源部关于实施矿业权评估准则的公告》（国土资源部公告【2008】6号）；

(7) 《内乡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矿采矿权出让工作的请示》（内自然资[2024]5号）；

(8) 《内乡县人民政府关于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矿出让工作的批复》（内政文[2024]7号）。

7.3 评估准则和技术规范

(1) 《中国矿业权评估准则》（第一批九项，2008年8月）和《中国矿业权评估准则(二)》（第二批八项，2010年11月）；

(2) 《矿业权评估参数确定指导意见》（CMVS30800-2008）；

(3) 《固体矿产资源量分类》（GB/T17766-2020）；

(4)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规范总则》（GB/T13908-2020）；

(5) 《饰面石材矿产地质勘查规范》（DZ/T0291-2015）。

7.4 引用的专业报告及取价依据

(1) 河南省第一地质勘查院有限公司编制的《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剩余资源量核算报告》；

(2) 关于《河南省内乡县板厂乡西岭花岗岩矿区资源储量简测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宛国土资储备字[2006]155号）及其评审意见书（宛矿协储评字[2006]129号）；

(3) 评估人员收集和调查的其他资料。

8 评估原则

8.1 遵循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工作原则；

8.2 遵循矿业权与矿产资源相互依存原则；

8.3 遵循持续经营原则、公开市场原则；

- 8.4 遵循预期收益、替代性、贡献性原则；
- 8.5 遵循矿产资源开发最有效利用的原则；
- 8.6 遵循地质规律和资源经济规律的原则；
- 8.7 遵守矿产资源勘查开发规范的原则；
- 8.8 遵循供求、变动、竞争、协调和均衡原则。

9 矿业权概况

9.1 矿区位置和交通、自然地理

9.1.1 矿区位置和交通

矿区位于内乡县板厂乡西约 9 公里处，行政区划隶属板厂乡柳树坑村管辖。

矿区位于内乡县板厂乡柳树坑村羊角石沟、小沟一带，矿区南边紧邻乡村东西小路，小路距灌-二公路约 9km，矿区距内乡县城 69km，312 国道穿过内乡县城，交通便利。

9.1.2 自然地理及经济概况

矿区地处伏牛山南麓，属低山丘陵区，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年均气温 15.5 度，最高 41 度，最低-10 度，年均降水量 784 毫米，经济以农业、采矿业为主，经济条件较好。

9.2 以往地质勘查工作概况

- (1) 1959-1961 年，北京地质学院作过内乡幅 1:20 万区域地质调查。
- (2) 1979 年省地调四队开展过 1/5 万区域地质调查工作。
- (3) 1983~1986 年，河南省地矿局第四地质调查队在区内开展了《1: 5 万小水幅区域地质调查》，初步对区内的地层、构造、岩浆岩进行了进行了系统的划分和研究。
- (4) 2006 年，南阳矿业设计研究院提交了《河南省内乡县板厂乡西岭花岗岩矿区资源储量简测报告》，估算矿石量 9.8 万 m³，经评审备案。

(5) 2020年,南阳市三岩地质勘查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提交了《河南省内乡县西岭矿区花岗岩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经评审通过,截止2020年6月30日,矿山原提交储量已经消耗完毕。

(6) 2021年,南阳成达矿业勘查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河南省内乡县西岭花岗岩2021年储量年度报告》,2021年度矿山停产整治,未动用资源。

9.3 矿区地质

矿区所在区域位于秦岭东西向褶皱带东段北支,朱-夏大断裂北侧,出露地层主要为秦岭群雁岭沟组及第四系。岩性为大理岩、石墨大理岩、黑云斜长片麻岩等。

区内构造以断裂为主,控制了岩体的形成,构造线方向与区域地层走向一致,为北西-南东向。区内岩浆岩较发育,岩体总体走向北西-南东向,接触带产状:倾向北东,倾角 80° 左右。岩体属加里东晚期花岗闪长岩。

9.4 矿床地质

9.4.1 矿体特征

矿体为区内钾长花岗岩岩体的一小部分,其产状受裂隙发育所控制。总体走向北西-南东,倾向南西,倾角 80° - 88° 平均 84° ,矿石由钾长花岗岩组成,中粗粒花岗结构,致密块状构造,矿体东西长约320米,厚度10-40米。

9.4.2 矿山质量及其他特征

矿体地表风化,裂隙较发育,深部裂隙主要走向、垂直走向及近水平三组裂隙,其倾角均在 80° - 88° 间。主要矿物钾长石约40%,斜长石10%,石英25%。可作为建筑石料开采利用。

9.5 加工技术性能

该矿石主要为暗色矿物组成,颗粒细小而均匀,其硬度在5-7左右,根据厂方开采加工实践,矿石采出后经破碎-分:可加工为不同用途要求的石料,矿石加工性能良好。

9.6 矿床开采技术条件

矿体(脉)位于当地侵蚀基准面以上，地形切割，呈“V”字形山谷，山体坡度25度以上，汇水面积小。矿体(脉)所处部位无长年流水小溪，地形条件有利于夏季地表水自然排泄，水文地质条件简单。

矿体岩性坚硬、牢固，抗风化能力强，工程地质条件简单。但矿体接触部位的风化岩体由于岩石松散，在开采深度加大的情况下，易坍塌，应先剥离，后采矿，以免影响生产。

矿区及周边无风景名胜和保护区，植被发育，山坡缓，稳定性好，矿床开采时会对地表植被造成一定破坏，应注意保护环境。

9.7 矿区开发现状

该矿目前处于停产状态，矿山采用露天开采，公路开拓，汽车运输方案。矿区范围内无其他矿业活动，也不存在矿业权权属争议。

10 评估实施过程

(1) 2024年3月20日，内乡县自然资源局以公开摇号方式选择我公司承担本项目评估工作，经与委托方沟通，明确了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接受委托后，评估人员拟定评估计划，收集评估资料。

(2) 2024年4月1日~16日，我公司矿业权评估师杨岗、市场部经理马文年在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有关人员的引领下，对矿山的现状进行了解，收集了相关地质资料、核对了采矿权权属及现状。

(3) 2024年4月17日~2025年4月1日，本评估机构由相关业务人员组成项目组，对收集的相关资料进行分析、归纳，确定评估方法。评估人员选取评估参数，对该矿进行价值估算，编写评估报告。

(4) 2025年4月2日~4月14日，根据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对评估报告进行三级复核审查。将修改完善的评估报告提交委托人。

11 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对象为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采矿权，鉴于该矿剩余服务年限较短，采用收入权益法可反映该采矿权的价值。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的具体特点，《矿业权评估技术基本准则（CMVS00001-2008）》、《收益途径评估方法规范（CMVS 12100-2008）》，确定本次评估采用收入权益法。计算公式为：

$$P_1 = \sum_{t=1}^n \left[SI_t \cdot \frac{1}{(1+i)^t} \right] \cdot K$$

式中： P ——采矿权评估价值；

SI_t ——年销售收入；

K ——采矿权权益系数；

i ——折现率；

t ——年序号（ $t=1, 2, \dots, n$ ）；

n ——评估计算年限。

12 评估参数确定

收入权益法评估涉及的主要参数有：资源储量、可采储量、生产能力、矿山服务年限、采选矿技术指标、产品方案、销售收入、折现率及采矿权权益系数。

12.1 主要技术经济参数指标选取依据

评估利用的矿产资源量以《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剩余资源量核算报告》（以下简称“核算报告”）中剩余资源量为依据。

开采技术经济指标主要依据《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建筑石料用）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变更（I 矿体开采工艺）》（以下简称“开发利用方案”）及评估人员掌握的其他资料综合分析，结合《中国矿业权评估准则》、《矿业权评估参数确定指导意见 CMVS 30800-2008》和有关文件确定。

12.3 技术参数的选取和计算

12.3.1 原采矿权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

根据“核算报告”，原采矿权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矿石量 25574m³。

12.3.2 采矿方案

该矿采用露天开采，公路开拓、汽车运输方式，各台阶采下矿石荒料直接装车外运销售。

12.3.3 产品方案

本次评估产品方案为建筑用花岗岩碎石。

12.3.4 开采技术指标

依据“开发利用方案”，矿山开采回采率 95%，评估采矿回采率取 95%。

12.3.5 评估利用可采储量

评估利用的可采储量是指评估利用的资源储量扣除各种损失后可采出的储量。

评估利用的可采储量矿石量 = 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 × 采矿回采率

$$\begin{aligned} \text{可采储量} &= 2.56 \times 95\% \\ &= 2.43 (\text{万 m}^3) \end{aligned}$$

12.4 生产规模

采矿许可证载明的生产规模为 1.3 万 m³/年，本次评估确定生产规模为 1.3 万 m³/年。

12.5 矿山服务年限的确定

根据《矿业权评估参数确定指导意见》，按矿山可采储量、生产能力和服务年限的关系，由下列公式计算矿山服务年限：

$$T=Q/A$$

式中：T-矿山服务年限；

Q-可采储量（2.43 万 m³）；

A-年生产荒料量（1.3 万 m³/年）；

$$T=2.43 \div 1.3$$

$$=1.87 \text{ (年)}$$

本次评估矿山服务年限 1.87 年，收入权益法不考虑基建期，因此确定评估计算年限为 1.87 年，自 2024 年 4 月 10 日至 2026 年 2 月。

12.6 销售收入

根据《矿业权评估参数确定指导意见》，采用一定时段的历史价格平均值确定。产品价格确定应根据产品类型、产品质量和销售条件，一般采用当地价格口径确定，可以采用评估基准日前 3 个年度的价格平均值确定，对于价格波动较大矿山，可以采用评估基准日前 5 个年度的平均值确定。对服务年限短的小型矿山，可以采用评估基准日当年价格的平均值确定评估用的产品价格。

根据河南省工程造价信息网查询，南阳地区近一年碎石价格为 110 元/立方米（不含税），场外运输损耗率为 1%，采购保管费率 2.4%，运输费用约 4.8 元/立方米，则扣除相关费用后价格约为 85.66 元/立方米，评估予以采用。

$$\begin{aligned} \text{年销售收入} &= \text{年产品产量} \times \text{销售价格} \\ &= 1.30 \times 85.66 = 111.36 \text{ (万元)} \end{aligned}$$

销售收入计算表见附表二。

12.7 折现率

根据《矿业权参数确定指导意见》（CMVS30800-2008），矿业权评估中折现率由无风险报酬率和风险报酬率组成；无风险报酬率一般可以选取距离评估基准日前最近发行的长期国债票面利率、选取最近几年发行的长期国债利率的加权平均值、选取距离评估基准日最近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5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来确定，风险报酬率包括勘查开发阶段风险报酬率、行业风险报酬率和财务经营风险报酬率组成。本次评估无风险报酬率选取距离评估基准日前最近发行的长期国债票面利率 2.75%；《矿业权参数确定指导意见》提供的风险报酬率参考的取值范围及本次评估确定的风险报酬率取值情况见下表：

风险报酬率分类	取值范围（%）	备注	本次评估取值（%）	取值说明
勘查开发阶段				
普查	2.00~3.00			
详查	1.15~2.00			
勘探及建设	0.35~1.15			
生产	0.15~0.65		0.60	
行业风险	1.00~2.00		1.80	
财务经营风险	1.00~1.50		1.45	
其他风险	0.01~1.00		1.40	政策风险等其他个别风险
风险报酬率取值			5.25	

综上所述，本次评估确定的折现率为 8.00%（2.75%+5.25%）。

12.8 采矿权权益系数

根据《矿业权评估参数确定指导意见》，建筑材料采矿权权益系数取值范围为 3.5~4.5%。鉴于该矿矿区地质构造简单，采用露天开采，开采技术条件简单，本项目评估采矿权权益系数取值 4.4%。

13 评估假设

- （1）假定的未来矿山生产方式、生产规模、产品结构保持不变，且持续经营；
- （2）国家产业、金融、财税政策在预测期内无重大变化；
- （3）以现有开采技术水平为基准；
- （4）市场供需水平基本保持不变。

14 评估结论

评估人员按照采矿权评估的原则和程序，选取适当的评估方法和评估参数，经评定估算，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以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采矿权评估值为 8.26 万元，大写人民币捌万贰仟陆佰元整。



15 特别事项说明

（1）本评估结论是在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下做出的，本评估机构及参加本次评估人员与评估委托人之间无任何利害关系。

（2）根据委托方要求，本次评估的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依据“核算报告”确定，“核算报告”仅经内审，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

（3）对存在可能影响评估结论的瑕疵事项，在评估委托人未做特殊说明而评估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4）本评估报告含有若干附件，附件构成本评估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本评估报告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采矿许可证已过期，提请报告使用人予以关注。

16 矿业权评估报告使用限制

16.1 评估结论使用的有效期

本次评估为追溯性评估，评估结论仅针对评估基准日有效。

16.2 评估基准日后的调整事项

本评估结果是在特定的评估目的前提下，根据未来矿山持续经营原则来确定采矿权的价值，评估中没有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可能对其造成的影响。如果上述前提条件和持续经营原则发生变化，本评估结果将随之发生变化而失去效力。

16.3 评估结果有效的其他条件

本评估结果是在特定的评估目的前提下，根据未来矿山持续经营原则来确定采矿权的价值，评估中没有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可能对其造成的影响。如果上述前提条件和持续经营原则发生变化，本评估结果将随之发生变化而失去效力。

16.4 评估报告的使用范围

本评估报告仅供此次特定的评估目的和递交有关部门审查使用。未经委托方许可，我公司不会随意向任何单位、个人提供或公开。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属于委托方。本评估报告的复印件不具有法律效力。

17 评估机构和矿业权评估师

法定代表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矿业权评估师（签名）：



18 矿业权评估报告日

出具评估报告日期为 2025 年 4 月 14 日。

陕西旺道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四日



附表目录

- 附表一 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剩余有偿使用资源量）采矿权评估可采储量估算表
- 附件二 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剩余有偿使用资源量）采矿权评估价值估算表

附件目录

附件一 陕西旺道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探矿权采矿权评估资格证书及公司
营业执照2

附件二 矿业权评估师资格证书..... 4

附件三 《评估委托书》5

附件四 采矿权人营业执照、采矿许可证.....10

附件五 河南省第一地质勘查院有限公司编制的《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
花岗岩矿剩余资源量核算报告》12

附件六 关于《河南省内乡县板厂乡西岭花岗岩矿区资源储量简测报告》矿产资源
储量评审备案证明（宛国土资储备字[2006]155号）及其评审意见书（宛
矿协储评字[2006]129号）34

附件七 《《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建筑石料用）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变更
（I矿体开采工艺）》评审意见书》.....49

附件八 《内乡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矿采矿权出让工作的请
示》（内自然资[2024]5号）、《内乡县人民政府关于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
长岩矿采矿权出让工作的批复》（内政文[2024]7号）56

附表一

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采矿权评估可采储量估算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4月10日

评估委托人：内乡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立方米

矿种	储量估算基准日即评估基准日剩余资源量	采矿回采率	评估利用可采储量	生产规模 (万立方米/年)	矿山服务年限(年)
	矿石量			矿石量	
建筑用花岗岩碎石	2.5574	95.00%	2.43	1.30	1.87

评估机构：陕西旺道矿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审核人：孙兰凤

制表人：杨岗



附表二

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已有偿处置剩余资源量）采矿权评估价值估算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4月10日

评估委托人：内乡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单位	合计	生产期		
				2024年4月1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	2026年2月
1	年产荒料量	万立方米	2.43	0.72	1.72	1.87
2	产品价格	元/立方米		85.66	85.66	85.66
3	年销售收入	万元	208.16	80.52	111.36	16.28
4	折现系数(8%)			0.9461	0.8760	0.8660
5	销售收入现值	万元	187.83	76.18	97.55	14.10
6	采矿权权益系数			4.40%	4.40%	4.40%
7	采矿权评估值	万元	8.26	3.35	4.29	0.62

评估机构：陕西旺道矿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审核人：孙兰凤

制表人：杨岗



探矿权采矿权 评估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矿权评资[2008]004号

发证机关：



评估机构名称	陕西旺道矿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100号 陕西省地质科技综合楼第二层	
电话	029-87851146	
邮政编码	710054	
法定代表人	叶文其	
营业执照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667995421Q	
评估范围	探矿权和采矿权评估。	
须知： 1.持证人须满一年，应到发证机关办理年检，否则此证自动失效。 2.遗失资格证书的，应及时登报声明作废，并报告发证机关。	<p>年检情况</p>	



营业执照

(副本)(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667995421Q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陕西旺道矿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7年12月12日

法定代表人 叶文其

住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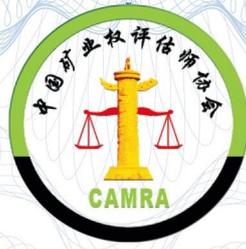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100号陕西省地质科技综合楼第二层

经营范围 从事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市场所需要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探矿权和采矿权评估；矿业权投资（限自有资金）、转让、咨询、中介、技术、服务；代理矿业权登记、转让、变更、延续手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2月13日



矿业权评估师执业登记证书

姓名：杨岗
 性别：男
 证书编号：612022004773
 资格级别：矿业权评估师
 登记专业：矿业权价值评估
 执业机构：陕西旺道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检信息：

2022	2023	2024
/	合格	合格

执业有效期：至2026年03月31日
 首次登记时间：2023年7月13日
 个人签名：

查询二维码



手机扫描二维码后
显示个人信息页



签发单位：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

打印日期：2025年4月1日

矿业权评估师信息以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官方网站查询信息为准。

官网网址：www.camra2006.org.cn



矿业权评估师执业登记证书

姓名：孙兰凤
 性别：女
 证书编号：412014000011
 资格级别：矿业权评估师
 登记专业：矿业权价值评估
 执业机构：陕西旺道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检信息：

2022	2023	2024
合格	合格	合格

执业有效期：至2026年03月31日
 首次登记时间：2014年1月22日
 个人签名：孙兰凤

查询二维码



手机扫描二维码后
显示个人信息页



签发单位：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

打印日期：2025年3月17日

矿业权评估师信息以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官方网站查询信息为准。
 官网网址：www.camra2006.org.cn

南阳市恒鹏实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山相关资产和
剩余有偿使用资源量价值评估合同



签字时间：2024年9月30日

签字地点：河南省南阳市内乡县

鉴于：

1、内乡县自然资源局推进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采矿权出让工作，需对上述出让采矿权涉及的原退出采矿权南阳市恒鹏实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山相关资产和剩余有偿使用资源量价值进行评估，为县政府与退出矿权人处置补偿费用提供价值参考意见。

2、陕西旺道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资产评估和矿业权评估资格，于2024年3月20日以公开抽签方式确定为承担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采矿权出让涉及的原退出采矿权矿山相关资产和剩余有偿使用资源量价值评估项目的评估机构。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矿业权评估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订立合同如下，以兹信守。

一、甲方和乙方：

1、甲方：内乡县自然资源局

通讯地址：内乡县城关镇渚阳大街南82号

法定代表人：张涛

电 话：0377—65333637

2、乙方：陕西旺道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100号陕西省地质科技综合楼第二层

法定代表人：叶文其

电 话：029-87861031

开户银行：西安银行雁塔北路支行

帐 号：5120 1151 00000 65962

二、约定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对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采矿权出让涉及的原

退出采矿权矿山相关资产和剩余有偿使用资源量价值进行评估，并分别提交评估报告。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

南阳市恒鹏实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

（二）评估范围：

1、南阳市恒鹏实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采矿权矿山相关资产（矿山设施设备、道路、平台剥离及附属工程等）。

2、南阳市恒鹏实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采矿权已处置过出让收益剩余资源储量。

四、评估目的

因公开挂牌出让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采矿权，需对涉及原退出采矿权（南阳市恒鹏实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矿山相关资产和剩余有偿使用资源量价值进行评估，为县政府与原退出采矿权人处置补偿费用提供价值参考意见。

五、评估基准日

2024年4月10日。

基准日和报告日相隔大于一年，则出具追溯性评估报告。

六、评估期限

自本合同生效并在乙方获得本合同约定的基础资料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完成并正式提交。由于不可抗力等原因而超时限的可由双方重新议定评估期限。

七、评估费

本次评估费（矿业权评估+资产评估）合计为人民币：柒万元



(¥70000.00元)，甲方在乙方评估报告正式提交后60日内一次性付清。

八、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

1、按照乙方要求及时提供、或协调相关当事方及时提供资产评估必备的资料，包括评估项目经济行为文件、产权证明文件、相关法律文件；

2、负责对评估对象现场核查事宜的协调联系，并为乙方现场核查提供必要的条件。

3、按照本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评估费。

4、对评估过程和结果有权提出质询，要求乙方就公示期间的质询提供修改意见或书面说明。

(二) 乙方

1、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矿业权、资产评估准则及规范，在职业标准和本合同书的框架内，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

2、在本合同约定的出具评估报告的时间之内，按照矿业权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出具《评估报告书》，并对所出具的评估报告承担法律责任；

3、对委托方内部资料、商业秘密、评估结果及约定的保密事项保守秘密；经委托方书面许可，评估师和评估机构不得将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4、提交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纸质件和电子版叁套。

九、违约责任

(一) 若乙方提交的评估报告，有违规、造假等行为的或以后查出此类问题的，甲方有权不支付或者追回评估费。

(二) 若乙方未经同意终止履行本合同，甲方不支付评估费，委托方可

以不再选择乙方承担其评估项目。

(三) 若合同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 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额按评估费用 50% 的计算。造成经济损失的还应按合同约定评估费壹倍的赔偿。若乙方违反本合同“八、(二) 3”约定的, 委托方可以不再选择乙方承担其评估项目。

十、争议的解决

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出现争议应协商解决或按法律程序解决。

十一、其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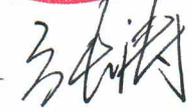
1、本合同未尽事宜, 应经双共同协商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经甲方行政负责人或授权的代表人和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之日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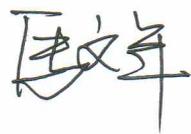
3、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乙双方各持两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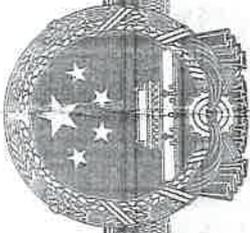
甲方: 内乡县自然资源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乙方: 陕西旺道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合同签订日期: 2024年 9 月 30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管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5MA3XANRO1K

名称 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林存平

经营范围 花岗岩开采、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
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活动)

注册资本 贰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6年06月12日

营业期限 2016年06月12日至2026年06月11日

住所 河南省内乡县板场乡长兴村汪
坟岬8号



登记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

采矿许可证

(副本)

证号: C4113252010067120069313

采矿权人: 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内乡县板场乡长兴村汪坟垭8号

矿山名称: 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开采矿种: 花岗岩

开采方式: 露天开采

生产规模: 1.30万立方米/年

矿区面积: 0.1901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 叁年 自 2018年4月24日 至 2021年4月24日

发证机关

(采矿登记专用章)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1980西安坐标系)

矿区范围拐点坐标:

- 1, 3696703.00, 19559313.00
- 2, 3696573.00, 19559235.00
- 3, 3696531.00, 19559503.00
- 4, 3696334.00, 19558929.00
- 5, 3696244.00, 19558929.00
- 6, 3696244.00, 19559043.00
- 7, 3696403.00, 19559749.00
- 8, 3696567.00, 19559878.00

开采深度: 由810米至540米标高

共有8个拐点圈定

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 剩余资源量核算报告

报告提交单位：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存平

报告编制单位：河南省第一地质勘查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建光

总工程师：韩天成

项目负责人：邵世威

技术负责人：文景

报告编制人员：杨家豪 邵世威 赵玮森 邓志会 杨明

审核人：易志强 姚娟



2024年12月18日

正文目录

1 绪论	1
1.1 核算目的任务	1
1.2 位置与交通	1
1.3 自然地理与经济状况	3
1.4 矿业权设置情况	4
1.5 矿山建设设计、开采及资源利用	5
1.6 地质工作概况	6
2 核算区地质概况	8
2.1 区域地质背景	8
2.2 矿区地质	8
3 矿体特征	9
4 矿石特征	10
5 矿床开采技术条件	11
5.1 水文地质条件	11
5.2 工程地质条件	11
5.3 环境地质条件	11
6 资源储量估算	12
6.1 资源储量估算工业指标	12
6.2 资源储量估算范围、对象	12
6.3 资源储量估算方法选择依据	15
6.4 资源储量核算结果	16
7 结论	17

附图目录

顺序号	图号	图名	比例尺
1	1	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 矿剩余资源量核算图	1 : 1000

**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剩余资源量核算报告
内审意见书**

组织审查 单 位	河南省第一地质勘查院有限公司 资源能源部	审查时间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内 审 意 见			
<p>一、项目概况</p> <p>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剩余资源量核算为社会项目，目的是为了掌握矿区内剩余资源量情况，为矿山剩余资源量价值评估提供依据。具体任务是收集并整理以往地质勘查资料，核算矿区剩余资源量。</p> <p>预期成果：提交《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剩余资源量核算报告》。</p> <p>二、工作概况</p> <p>2024 年 12 月 19 日，我公司技术人员对矿区深入矿区进行实地踏勘，通过观察、测量等手段，重点调研了矿山生产现状。</p> <p>我公司自然资源调查分院通过对野外资料及收集到的资料进行综合研究及整理，编写了《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剩余资源量核算报告》。该报告初稿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提交我公司资源能源部，我公司组织有关专家进行了内审。</p> <p>三、审查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规范总则》(GB/T 13908-2020) 2、《饰面石材矿产地质勘查规范》(DZ/T 0291-2015) 3、《固体矿产地质勘查报告编写规范》(DZ/T 0033-2020) 4、《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GB/T 17766-2020) 5、《河南省内乡县板场乡西岭花岗岩矿区资源储量简测报告》(2006 年 8 月) 6、《河南省内乡县板场乡西岭花岗岩矿开发利用方案》(2007 年 5 月) <p>四、主要成果</p> <p>通过本次工作，基本了解了矿山开采情况，核算矿山剩余资源量：花岗岩矿石资源储量 25574m³。基本达到了本次调查目的，完成了合同规定的目的任务，</p>			

为下一步矿山剩余资源量价值评估提供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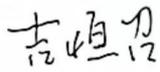
五、存在主要问题

- 1、补充说明资源量估算方法选择原则。
- 2、文、图、表个别地方不够对应。

六、结论

本次核算工作部署安排比较合理，各种方法手段运用得当，多种技术方法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满足本次工作要求，达到了工作的目的。报告内容丰富、资料齐全；剩余资源量核算方法的选择及相关参数的选取合理。

对存在问题修改完善后，同意通过审查。

内审专家（签名）： 

河南省第一地质勘查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4日



1 绪论

1.1 核算目的任务

1.1.1 项目来源

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所属矿山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到期，为掌握矿区内剩余资源量情况，委托河南省第一地质勘查院有限公司对其矿区内资源量开展核算工作。

1.1.2 目的任务

本次工作目的是为矿山剩余资源量价值评估提供依据。

主要任务有：

依据自然资源部颁布的《固体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编写规范》及其他相关规定，收集并整理以往地质勘查资料，核算矿区剩余资源量，并编制了《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剩余资源量核算报告》。

1.2 位置与交通

矿区位于内乡县板厂乡西约 9 公里处，行政区划隶属板厂乡柳树坑村管辖。矿区范围拐点坐标见下表 1-1。

表 1-1 矿区范围拐点坐标一览表

点号	X 坐标	Y 坐标
1	3696756.00	19559380.00
2	3696626.00	19559302.00
3	3696584.00	19559570.00
4	369638700	19558996.00
5	3696297.00	19558996.00
6	3696297.00	19559110.00
7	3696456.00	19559816.00
8	3696620.00	19559945.00

矿区周边有路况良好的乡道水泥路，沿乡道向东行驶 10km 抵达夏馆镇，向西行驶 12km 抵达双龙镇。国道 G208、滹淅高速 S57 位于矿区西部，直线距离约 12km。沪陕高速 G40、国道 G312 位于矿区南部，直线距离约 16km。浩吉铁路位于矿区的西南部，途经西峡站和内乡站，自矿区至西峡站约 40km，至内乡站约 70km。矿区内交通较便利，详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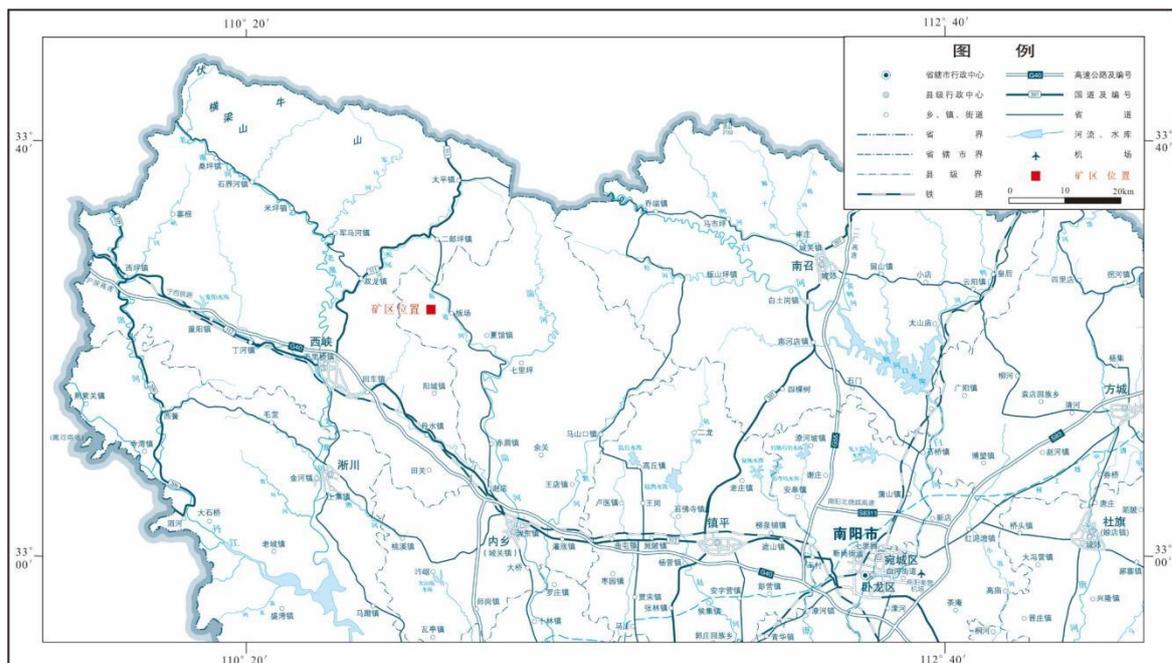


图 1-1 交通位置图

1.3 自然地理与经济状况

1.3.1 地形地貌特征

矿区位于内乡县西北部，属于伏牛山余脉，起伏绵延，依据地貌形态和成因类型，矿区地形地貌属低山丘陵区。矿区内整体东北高西南低，最高海拔 810 米，最低海拔 540 米，相对高差 270 米，沟谷为较开阔的“U”字形。矿区内植被发育，以栓皮栎林、灌丛、杂草为主。

1.3.2 气象、水文特征

矿区位于亚热带向暖温带过渡地区，属北亚热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气候温和，雨量充沛，光照适中。根据国家气象信息中心提供的公开数据，内乡县年平均气温 15.1℃，月平均最低气温-10.3℃，月平均最高气温 41.1℃，年平均降雨量 855.6mm，年蒸发量 991.6mm，月平均最大降雨量 754.6mm，月平均最小降雨量 13.1mm，降水不均，日平均降雨量 2.4mm，日最大降雨量 315.2mm，历年日照总时数为 1934.3 小时，全年无霜期约 230 天，无大冻害。

矿区内无地表径流，基岩风化严重处冲沟较为发育。道川河位于矿区西南部，距离矿区约 300m，道川河为季节性河流，是当地最低侵蚀基准面，最低标高为+450m。鱼道河位于矿区东部约 1km 处，鱼道河为季节性河流，一般流量 0.005m³/s，最大流量 0.015m³/s，是湍河支流。湍河属长江流域汉江水系，湍河一般流量为 28.1m³/s，最大流量 4350m³/s，流向自北西而南东，汇入汉水。

1.3.3 区域经济概况

矿区周边人口稀少并且零散居住，主要散布在沟谷两侧的平缓地带。周边有三个主要乡镇，内乡县板场乡、西峡县双龙镇、内乡县夏馆镇，是当地人口主要集中地，劳动力资源丰富。当地居民以农业为主，农作物以小麦、玉米、豆类为主，林、牧、药材、食用菌等土特产为主要经济来源。矿区周边无规模工业，工业不发达，主要以矿业为主，目前开发的主要矿种为饰面用闪长岩。矿区周边用电为国网河南内乡县供电公司板场乡供电所提供，电力充足，电网密布，用电条件良好。移动通信基本覆盖了整个矿区，通信条件较好。矿区周边水资源较为充足，矿区西侧道川河，水质清洁，能满足矿山生产需要。此外，矿区内饰面石材的废料也可用作矿山生产建设需要。

矿区周边人均耕地少，土地贫瘠，劳动力资源充足，近几年当地群众市场意识强，致富愿望强烈，因此，在矿区进行矿业开发具有较好的内、外部建设条件和良好的投资环境。

1.4 矿业权设置情况

矿区内原设有一个内乡县国土资源局发证的采矿权，现已过期，原采矿许可证信息如下：

矿山名称：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证号：C4113252010067120069313；采矿权人：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开采矿种：花岗岩；开采方式：露天开采；生产规模：1.30 万立方米/年；矿区面积：0.1901km²；有效期限：2018 年 4 月 24 日至 2021 年

4月24日；开采深度：+810m至+540m标高。

西岭矿区符合内乡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矿区内地类为采矿用地和乔木林地，矿区周边无基本农田保护区，无生态保护红线，无自然与文化遗产保护区，无重大工程压覆区，无军事禁区，无主要交通干线。

1.5 矿山建设设计、开采及资源利用

1.5.1 方案设计利用储量

（1）矿区保有的资源储量

本次矿区以简测和评审备案保有的资源储量：区内共估算(122b)类保有矿石资源储量 9.8 万 m³。

（2）设计可利用的资源储量

区内共查明(122b)类矿石资源储量 9.8 万 m³，由于资源储量类型为(122b)类型，故可信度系数取 1.0，则设计可利用资源储量为 9.8 万 m³。

1.5.2 矿山建设设计

矿山设计矿体采用露天开采，分设 I、II、II 三个工作面，所开采区范围内地形是：东北高、西南低。根据矿区地形变化特征，对矿体开拓确定采用公路开拓、汽车或拖拉机运输方案。

根据矿山建设规模为 1.3 万 m³/年的标准，矿区所在的范围内工程及水文地质条件都较为简单。因此，设计的露采台阶高度为 10m，

台阶坡面角 70° ，安全平台宽度 4m，不设清扫平台。

K1 矿体设计开采标高 560~580m；K2 矿体设计开采标高 780~800m；K3 矿体设计开采标高 780~800m。

1.6 地质工作概况

1.6.1 以往地质工作

2006 年 8 月 30 日，南阳矿业设计研究院编制提交了《河南省内乡县板场乡西岭花岗岩矿区资源储量简测报告》，估算（122b）矿石量 $9.8 \times 10^4 \text{m}^3$ 。2006 年 12 月 15 日通过南阳市矿业协会评审，并在南阳市国土资源局备案，备案文号：宛国土资储备字〔2006〕155 号。

1.6.2 矿山开采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现 K1 矿体已开采完毕；K2 矿体东部已开采完毕，实际开采标高 788~800m；K3 矿体东部南侧已开采完毕实际开采标高 780~800m。根据矿山企业委托要求，本次矿体估算标高以实际开采面为准，即 K2 矿体估算标高 788~800m，K3 矿体估算标高 780~800m。

1.6.3 本次工作情况

本次核实工作的野外核实阶段为 2024 年 12 月。

野外工作主要是校测了部分采空区，对原报告勘探线和探矿工程起点坐标和部分控制点进行校对，确定矿体估算边界位置。

室内工作是在野外核实工作的基础上，系统研究整理原报告资料

进行综合整理。

本次核实矿区范围内的 K2、K3 两个矿体共估算剩余资源储量 25574m³。

2 核算区地质概况

2.1 区域地质背景

1、区域地质

矿区所在区域位于秦岭东西向褶皱带东段北支，朱一夏大断裂北侧，出露地层主要为秦岭群雁岭沟组及第四系。岩性为大理岩、石墨大理岩、黑云斜长片麻岩等。

2、构造

区内构造以褶皱断裂为主，伴有张扭性断裂，构造线方向与区域地层走向一致，为北西—南东向。

区内后期构造裂隙发育，主要有四组：

$10^{\circ} \angle 88^{\circ}$ ， $290^{\circ} \angle 80^{\circ}$ ， $50^{\circ} \angle 10^{\circ}$ ， $180^{\circ} \angle 86^{\circ}$ 。

3、岩浆岩

区内岩浆岩较为发育，主要呈脉状侵入秦岭群雁岭沟组地层中，岩体总体走向北西—南东向，接触带产状：倾向北东，倾角 80° 左右。主要岩性为加里东晚期闪长岩、花岗闪长岩、钾长花岗岩。

2.2 矿区地质

矿区内为一总体走向北西—南东向的加里东期花岗闪长岩体，其产状受裂隙发育所控制。

矿床属岩浆型矿床

3 矿体特征

矿体系区内加里东晚期花岗岩闪长岩体的一小部分，矿床总长约 320 米，平均厚度 10~40 米，其产状受裂隙发育所控制。出露地形北高南低，最高标高 810 米，最低标高 540 米，最大高差 270 米。

围岩特征：该区矿层的顶底板围岩均为破碎花岗岩。

夹石特征：该区夹石主要有达不到工业要求的内部含硅质条带或团块，但厚度较小。

4 矿石特征

矿石由钾长花岗岩组成，中粗粒花岗结构，致密块状构造，主要矿物钾长石约 40%，斜长石 10%，石英 25%。矿石比重在 2.70～2.75t/m³ 之间，硬度在 5～7 之间。主要用于加工生产各种型号石料，根据其矿物、化学成分及主要物理性能，可满足各类建筑用料要求。

5 矿床开采技术条件

5.1 水文地质条件

矿体位于当地侵蚀基准面以上，山体坡度在 25°以上，汇水面积小，地表无水体，地形条件有利于夏季地表水自然径流排泄，水文地质条件简单。

5.2 工程地质条件

矿体顶、底板均为破碎花岗岩，矿床露天开采需及时进行围岩剥离，工程地质条件一般。

5.3 环境地质条件

矿区及周边无风景点和保护区，植被发育，山坡缓，稳定性好，矿床开采时会对地表植被造成一定破坏，注意保护环境。

6 资源储量估算

6.1 资源储量估算工业指标

本核实报告仍采用原报告储量估算工业指标。

花岗岩建筑石料碎石、块石作路面、道碴，破碎至不大于 150mm³，抗压强度大于 1000g/cm²，硬度 6~7，作墙面粉刷用，抗风化能力强，抗压强度 60~80kg/cm²，吸水率小于 50%。

6.2 资源储量估算范围、对象

矿区内剩余资源 2 个矿体，储量估算范围拐点坐标见下表 6-1。

表 6-1 资源储量估算范围拐点坐标一览表

矿体号	拐点号	X	Y
K2	1	3696637.37	37559652.77
	2	3696635.18	37559656.13
	3	3696634.29	37559658.07
	4	3696632.38	37559659.70
	5	3696629.25	37559661.42
	6	3696626.87	37559663.46
	7	3696626.73	37559665.44
	8	3696627.6	37559666.97
	9	3696629.49	37559669.63
	10	3696624.51	37559672.15
	11	3696599.23	37559660.10
	12	3696599.46	37559658.77
	13	3696598.50	37559655.77
	14	3696599.39	37559654.00
	15	3696603.01	37559651.60

矿体号	拐点号	X	Y
	16	3696609.94	37559649.83
	17	3696611.84	37559647.39
	18	3696613.68	37559643.08
	19	3696617.64	37559638.87
	20	3696619.48	37559637.84
	估算面积: 699m ² , 估算标高 788m~780m。		
K3	21	3696561.36	37559838.79
	22	3696560.02	37559842.35
	23	3696559.25	37559845.87
	24	3696556.70	37559851.26
	25	3696554.64	37559854.07
	26	3696554.36	37559855.55
	27	3696554.29	37559858.77
	28	3696553.27	37559861.86
	29	3696550.90	37559866.04
	30	3696550.74	37559868.15
	31	3696550.90	37559871.78
	32	3696549.77	37559875.52
	33	3696548.17	37559878.25
	34	3696547.37	37559879.53
	35	3696547.24	37559881.16
	36	3696547.50	37559882.92
	37	3696549.16	37559888.24
	38	3696550.31	37559891.75
	39	3696550.20	37559894.70
	40	3696549.66	37559899.06
	41	3696549.37	37559901.28
	42	3696547.00	37559905.06
	43	3696544.88	37559908.62
	44	3696543.05	37559911.24
45	3696540.87	37559914.91	
46	3696539.19	37559917.18	
47	3696538.35	37559921.64	

矿体号	拐点号	X	Y
	48	3696537.60	37559925.01
	49	3696538.00	37559926.99
	50	3696539.30	37559930.01
	51	3696532.51	37559941.35
	52	3696529.58	37559939.83
	53	3696529.21	37559939.38
	54	3696528.92	37559937.28
	55	3696528.93	37559935.81
	56	3696529.79	37559930.02
	57	3696530.48	37559924.74
	58	3696531.41	37559920.48
	59	3696532.03	37559914.75
	60	3696532.34	37559911.51
	61	3696532.61	37559908.85
	62	3696533.48	37559905.14
	63	3696533.48	37559900.96
	64	3696532.65	37559897.04
	65	3696532.54	37559894.68
	66	3696532.79	37559891.81
	67	3696533.98	37559885.42
	68	3696534.14	37559881.97
	69	3696534.66	37559879.31
	70	3696534.81	37559876.06
	71	3696534.70	37559872.92
	72	3696534.43	37559871.63
	73	3696533.58	37559869.74
	74	3696532.41	37559868.95
	75	3696529.44	37559867.51
	76	3696527.30	37559866.75
	77	3696524.41	37559865.80
	78	3696523.14	37559864.79
	79	3696521.98	37559863.23
	80	3696521.37	37559861.46

矿体号	拐点号	X	Y
	81	3696521.22	37559859.69
	82	3696521.42	37559857.85
	83	3696522.74	37559854.90
	84	3696524.21	37559850.34
	85	3696525.40	37559847.60
	86	3696525.99	37559842.54
	87	3696527.01	37559837.00
	88	3696528.29	37559833.33
	89	3696529.32	37559831.36
	90	3696529.73	37559828.88
	91	3696530.22	37559827.64
	92	3696532.00	37559824.63
	93	3696532.21	37559823.29
	94	3696532.20	37559819.39
估算面积：2138m ² ，估算标高 780m~800m。			

6.3 资源储量估算方法选择依据

根据 2006 年《河南省内乡县板厂乡西岭花岗岩矿区储量简测报告》，本区估算矿体范围由等高线控制，故本次估算选择等值线法。该方法的实质是把一个厚度大、顶底面不规则的层状矿体，当成一个底面平整、顶面复杂的几何形体，犹如一个山体的地形图再根据不同的块段划分方法估算整个矿体的资源量的方法。

计算公式为：

$$V = \left(\frac{S_0}{2} + S_1 + S_2 + \dots + S_{n-1} + \frac{S_n}{2} \right) h \pm \frac{1}{3} S_n h_0$$

式中：

S_0 ：零点边界线(或最低可采边界线)所包围的面积，单位为平方

米 (m^2) ;

S_1, S_2, \dots, S_n : 等厚线 1, 2, ..., n 所控制的面积, 其中 S_n 为矿体所能形成的最后一个锥体的底面积, 单位为平方米 (m^2) ;

h : 等厚线的间距, 单位为米(m);

h_0 : 矿体所形成的最后一个锥体的高度, 单位为米(m), 凸为正, 凹为负。

6.4 资源储量核算结果

本报告核实工作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 核实区共估算剩余花岗岩矿石资源储量 $25574m^3$ 。核算结果详见表 6-2。

表 6-2 剩余资源量核算结果表

矿体编号	S_0 (m^2)	h (m)	V (m^3)	备注
K2	699	12	4194	
K3	2138	20	21380	
合计			25574	

7 结论

一、本次核算取得的主要成果

通过本次工作，对矿区内 K2、K3 矿体进行了核算，求得区内剩余资源量 25574m³。

二、存在问题

矿山地质工作较薄弱，没有及时对矿山地质，采掘情况进行研究，对本次核算工作的准确性有一定影响。



国土资储备字〔2006〕155号

关于《河南省内乡县板厂乡西岭花岗岩矿区资源储量
简测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

南阳市矿业协会对《河南省内乡县板厂乡西岭花岗岩矿区资源储量简测报告》的矿产资源储量通过评审，并已将评审过程中有关材料提交南阳市国土资源局。评审基准日为2006年12月15日。南阳市矿业协会及其聘请的评审专家，符合相应资格的要求，已经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河南省内乡县板厂乡西岭花岗岩矿区资源储量简测报告》

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

宛矿协储评字(2006)129号



南阳市矿业协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报告全称：《河南省内乡县板厂乡西岭花岗岩矿区资源储量
简测报告》

报告送审单位：内乡县国土资源局

法定代表人：（报告送审经办人）江伟

报告编写单位：南阳矿业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王道春

报告编制人员：李克胤 符明哲 江伟

评审组：

主审：曹玉聘（储量评审员、高级工程师）

成员：曹玉聘（储量评审员、高级工程师）

王道春（测量高级工程师）

张 征（地质高级工程师）

报告受理日期：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评审方式：函审

评审地点：南阳市

评审通过日期：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评审机构：南阳市矿业协会

《河南省内乡县板厂乡西岭花岗岩矿区 资源储量简测报告》矿产资源储量 评审意见书

南阳矿业设计研究院受内乡县国土资源局委托，对内乡县板厂乡西岭花岗岩矿资源储量进行简测，目的是为县局合理开发利用区内花岗岩资源提供资源储量依据。南阳矿业设计研究院会同内乡县国土资源局，以以往地质工作成果为依据，结合矿区实际，进行了实地测量估算，向县局提交了《河南省内乡县板厂乡西岭花岗岩矿区资源储量简测报告》。县局将报告提交我协会进行储量评审。我协会经对报告复核，认为该报告编制符合《河南省零星分散和乙类矿产资源储量评审认定规定》的要求，受理了此报告，并于2006年12月15日进行了函审，评审结果为（122b）：矿石量9.8万 m^3 。

一、矿区概况

（一）矿区位置、交通和地理概况

矿区位于内乡县板厂乡西约9公里处，行政区划隶属板厂乡柳树坑村管辖。矿区范围拐点坐标见下表1：

表1 矿区范围拐点坐标一览表

点号	X 坐标	Y 坐标
1	3696756.00	19559380.00
2	3696626.00	19559302.00
3	3696584.00	19559570.00
4	369638700	19558996.00
5	3696297.00	19558996.00

6	3696297.00	19559110.00
7	3696456.00	19559816.00
8	3696620.00	19559945.00
开采深度+810 米至+540 米，矿区面积 0.1901km ²		

矿区位于内乡县板厂乡柳树坑村羊角石沟、小沟一带，矿区南边紧邻乡村东西小路，小路距灌一二公路约 9km，矿区距内乡县城 69km，312 国道穿过内乡县城，交通便利。

矿区地处伏牛山南麓，属低山丘陵区，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年均气温 15.5 度，最高 41 度，最低-10 度，年均降水量 784 毫米，经济以农业、采矿业为主，经济条件较好。

(二)矿区地质

矿区所在区域位于秦岭东西向褶皱带东段北支，朱—夏大断裂北侧，出露地层主要为秦岭群雁岭沟组及第四系。岩性为大理岩、石墨大理岩、黑云斜长片麻岩等。

区内构造以断裂为主，控制了岩体的形成，构造线方向与区域地层走向一致，为北西—南东向。区内岩浆岩较发育，岩体总体走向北西—南东向，接触带产状：倾向北东，倾角 80° 左右。岩体属加里东晚期花岗闪长岩。

(三)矿体基本特征

1、矿体特征

矿体为区内钾长花岗岩岩体的一小部分，其产状受裂隙发育所控制。总体走向北西—南东，倾向南西，倾角 80°—88°，平均 84°，矿石由钾长花岗岩组成，中粗粒花岗结构，致密块

状构造，矿体东西长约 320 米，厚度 10—40 米。

2、矿石质量特征

矿体地表风化，裂隙较发育，深部裂隙主要走向、垂直走向及近水平三组裂隙，其倾角均在 80° — 88° 间。主要矿物钾长石约 40%，斜长石 10%，石英 25%。可作为建筑石料开采利用。

(四) 矿石加工性能

该矿石主要为暗色矿物组成，颗粒细小而均匀，其硬度在 5—7 左右，根据厂方开采加工实践，矿石采出后经破碎—筛分，可加工为不同用途要求的石料，矿石加工性能良好。

(五) 矿体开采技术条件

1、水文条件

矿体（脉）位于当地侵蚀基准面以上，地形切割，呈“V”字形山谷，山体坡度 25 度以上，汇水面积小。矿体（脉）所处部位无长年流水小溪，地形条件有利于夏季地表水自然排泄，水文地质条件简单。

2、工程条件

矿体岩性坚硬、牢固，抗风化能力强，工程地质条件简单。但矿体接触部位的风化岩体由于岩石松散，在开采深度加大的情况下，易坍塌，应先剥离，后采矿，以免影响生产。

3、环境条件

矿区及周边无风景点和保护区，植被发育，山坡缓，稳定性好，矿床开采时会对地表植被造成一定破坏，应注意保护环境。

二、矿区地质勘查和评价工作简况

(一)以往勘查工作

区内地质工作程度较低，1959—1961年北京地质学院作过内乡幅 1:20 万区域地质调查，1979 年省地调四队开展过 1/5 万区域地质调查工作。

(二)本次简测工作

本次简测主要参照以往地质调查工作成果，结合实地情况，进行实测估算求得资源储量。

(三)资源储量估算方法及采用的工业指标

1、储量估算范围

矿区内共 3 个矿体，储量估算范围拐点坐标见下表 2：

表2 资源储量估算范围拐点坐标一览表

矿体号	拐点号	X坐标	Y坐标
I	A	3696358.00	37558998.00
	B	3696358.00	37559080.00
	C	3696298.00	37559080.00
	D	3696298.00	37558998.00
II	E	3696698.00	37559614.00
	F	3696630.00	37559712.00
	G	3696556.00	37559658.00
	H	3696638.00	37559564.00
III	I	3696634.00	37559806.00
	J	3696574.00	37559906.00
	K	3696494.00	37559842.00
	L	3696550.00	37559750.00

2、储量估算采用的工业指标

花岗岩建筑石料碎石、块石作路面、道渣，破碎至不大于 150mm^3 ，抗压强度大于 1000g/cm^2 ，硬度 6—7，作墙面粉刷用石米，抗风化能力强，抗压强度 $60\text{—}80\text{kg/cm}^2$ ，吸水率小于 50%。

3、储量估算方法

采用垂直纵投影地质块段法估算储量。

估算公式： $V=S\times M$

V ：资源矿石量 (m^3)

S ：投影面积 (m^2)

M ：平均水平厚度 (m)

(四)储量估算结果

本次简测工作根据县局划定的矿区范围及设定的开采标高，矿体出露情况，周边矿体开采现状，实地测量估算资源储量。本次确定的资源储量估算开采标高+810 米至+540 米，开采深度为 20 米。资源储量估算结果见下表 3。

表3 资源储量估算结果表

储量级别	块段号	投影面积 (m^2)	平均厚度 (m)	块段体积 (m^3)	矿石量 (m^3)
(122b)	D-1	415	20	8300	8300
	D-2	405	20	8100	8100
	D-3	1620	25	40500	40500
	D-4	1800	10	18000	18000
	D-5	1400	10	14000	14000
	D-6	600	15	9000	9000
合计					97900

三、报告评审情况

(一)评审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 2、《河南省零星分散和乙类矿产资源储量评审认定规定》
- 3、《河南省矿产资源储量评审监督管理办法》
- 4、《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规范总则》
- 5、《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

(二)评审方法和时间

1、评审方法

由于该矿区拟采矿种单一即为花岗岩，矿体赋存情况简单，规模小，故采用函审形式。

2、评审时间

评审基准日为2006年12月15日。

(三)主要成绩

- 1、大致了解了矿区及区域地质概况，基本查明了矿区地质构造。
- 2、基本查明了矿床规模、形态、产状和分布情况。
- 3、基本了解了矿石质量特征及加工性能。
- 4、基本查明了矿区水文、工程、环境地质概况。
- 5、矿床的简测方法正确符合实际。
- 6、对矿床概略经济意义做了符合实际的评价。
- 7、报告的编写符合规定要求。

(四)存在问题及建议

本次简测主要从事地表的实测工作，对深部情况缺乏进一步了解。因本矿区外围远景储量规模较大，平行矿体较多，今后应补充详查或勘探工作，为矿山提供可靠的后备资源。

(五)评估师意见

矿产资源评估师与到会专家意见一致，评审通过。

经评审，矿区认定（122b）资源矿石量 9.8 万 m^3 。

四、结论

该储量简测报告较全面反映了本次简测的工作成果，报告的编写符合有关规定要求，所做勘测工作符合规范，估算的资源储量可靠，可作为开采的储量依据。报告评审通过。

二 00 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矿产资源储量评审申请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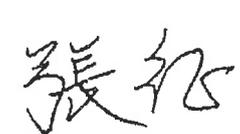
申请单位:

NO: 1011

申请项目	内乡县板厂乡西岭花岗岩矿																				
评审矿种	花岗岩	申报储量	9.8 万m ³																		
矿区面积	0.01 Km ²	矿区所在地	板厂乡柳树垭村																		
矿区范围直角拐点座标: <table style="margin-left: 20px;"> <tr> <td>X</td> <td>Y</td> </tr> <tr> <td>1. 3696738</td> <td>19559680</td> </tr> <tr> <td>2. 3696666</td> <td>19559632</td> </tr> <tr> <td>3. 3696570</td> <td>19559780</td> </tr> <tr> <td>4. 3696390</td> <td>19559048</td> </tr> <tr> <td>5. 3696330</td> <td>19559048</td> </tr> <tr> <td>6. 3696330</td> <td>19559130</td> </tr> <tr> <td>7. 3696496</td> <td>19559896</td> </tr> <tr> <td>8. 3696640</td> <td>19559995</td> </tr> </table>				X	Y	1. 3696738	19559680	2. 3696666	19559632	3. 3696570	19559780	4. 3696390	19559048	5. 3696330	19559048	6. 3696330	19559130	7. 3696496	19559896	8. 3696640	19559995
X	Y																				
1. 3696738	19559680																				
2. 3696666	19559632																				
3. 3696570	19559780																				
4. 3696390	19559048																				
5. 3696330	19559048																				
6. 3696330	19559130																				
7. 3696496	19559896																				
8. 3696640	19559995																				
申请单位负责人	付松梅	电话																			
申请项目经办人	汪伟	电话	65362910																		
		申报时间	2006.10																		
市勘查储量科预审意见: 无探矿权设置,也不在国家规划 矿区内。符明哲		市开发科预审意见: 市级未设置采矿权 高源																			
2006年10月23日		2006年10月23日																			
评审机构受理人	张树森	电话	6340882																		
		受理时间	2006.11.21																		

《河南省内乡县板厂乡西岭花岗岩矿区资源储量简测报告》

评审专家组人员名单

姓 名	评审内容	技术职称	签 名
曹玉聘	矿产地质	矿产地质教授级高工 储量评审员	
王道春	矿产地质	评审组长 矿山测量高级工程师	
张 征	矿产地质	矿产地质高级工程师	

河南省内乡县板场乡西岭花岗岩矿

开发利用方案审查意见

2007年6月11日，南阳市国土资源局邀请有关专家对河南省内乡县板场乡西岭花岗岩矿开发利用方案进行评审，形成意见如下：

一、概况

矿区位于内乡县板场乡西约9公里处，行政区划隶属板场乡柳树坑村管辖，开采深度+810米—+540米，矿区面积0.1901km²，矿区距县城69km，312国道穿过内乡县城，交通较为便利。

矿区内拟设企业性质为民营性质。

矿区属低山丘陵区，植被不很发育，相对高差270米，出露地层主要为秦岭群雁岭沟组及第四系，矿体为区内加里东晚期花岗闪长岩体的一小部分。

二、方案编写的资格审查

本方案由南阳矿业设计研究院编写，该院资质由河南省国土资源厅批准，具有小型以下矿山设计资质，本次矿山规模为1.3万m³/年，属小小型矿山，符合设计资质。

三、开采储量合理性的审查

该矿区的花岗岩矿产资源储量是由南阳矿业设计研究院编写的《河南省内乡县板场乡西岭花岗岩矿区储量简测报

告》提供的，该院具有编制储量简测报告的资质条件。

四、矿山规模的审查

本方案设计利用花岗岩资源储量（122b）9.8万 m^3 ，开采回采率按90%计算，矿山可采储量8.8万 m^3 ，矿山设计服务年限为6.7年（损失率10%），基本符合小小型非金属矿山经济服务年限的要求。

五、开发利用方案的审查

本方案采用露天开采，公路开拓，汽车或拖拉机运输，组合台阶采矿。设计方案基本符合该矿区的地质环境实际。采矿工艺，技术经济指标拟定较为合理。

六、矿山安全和环境保护措施审查

本方案对矿山安全和环境保护措施拟定比较全面，要求矿山认真执行。同时还要严格遵照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要求，认真落实执行。

七、存在问题

- 1、推荐矿山规模与设计矿山规模不同，应说明清楚。
- 2、剥采比应予以拟定。
- 3、委托书。

八、结论

本方案图纸设计比较清楚，方案叙述内容比较全面，开采方式、开拓方式、采矿方法、采矿工艺选择合理，基本适合本矿区地质环境实际情况，按照《河南省金属、非金属矿

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编写内容》的要求，对提出的问题完善后，可以作为该矿的开发利用方案。

2007年6月

评审人员名单

姓名	职称	所学专业	签名
宋金录	工程师	采矿	宋金录
李荣泰	工程师	矿山测量	李荣泰

《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
(建筑石料用)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变更
(I矿体开采工艺)》



评审意见书

豫矿开(零)评字[2018]035号

河南省矿业协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四日



设计送审单位：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王林坡

报告编写单位：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王林坡

报告编写人员：张小军 高义红 姜军 张红忠 白清晓

评审专家：(组长) 王军

(成员) 吴会军

评审方式：会审

会议评审地点：河南省矿协办公室

评审日期：2018年8月28日

《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建筑石料用）

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变更（I 矿体开采工艺）》

评 审 意 见

由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编制并提交的《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建筑石料用）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变更（I 矿体开采工艺）》（以下简称“方案变更”），经河南省矿业协会预审，该“方案变更”申报材料齐全，受理了该报告。河南省矿业协会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 2 名专家，组成评审组对开发利用方案变更进行评审。评审组根据国土资源部《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审查大纲和《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编写内容要求》，认真查阅了设计文件和图纸，对该“方案变更”进行了评审，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述

1、矿山概况

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位于内乡县板场乡柳树坑村境内，行政区划属内乡县板场乡管辖。该矿山于 2010 年 7 月首次取得采矿许可证。2016 年 7 月该矿山采矿权人和矿山名称进行了变更，矿山名称由“内乡县金剑花岗岩矿西岭花岗岩矿”变更为“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2018 年 4 月，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取得新的《采矿许可证》，其证号为 C4113252010067120069313，有效期限为叁年，自 2018 年 4 月 24 日至 2021 年 4 月 24 日。矿区范围由 8 个拐点组成，矿区面积 0.1901km²，开采深度由+810m 至+540m 标高。矿区范围各拐点坐标见表 1。

表 1 矿区范围拐点坐标表 (1980 西安坐标系)

点号	X 坐标	Y 坐标	点号	X 坐标	Y 坐标
1	3696703.00	19559313.00	5	3696244.00	19558929.00
2	3696573.00	19559235.00	6	3696244.00	19559043.00
3	3696531.00	19559503.00	7	3696403.00	19559749.00
4	3696334.00	19558929.00	8	3696567.00	19559878.00

注：矿区面积 0.1901km²，开采深度由+810m 至+540m 标高。

矿区东距板场乡 9km，区内有简易道路与县道连接（内乡至二郎坪），进而通往板场乡、夏馆镇和内乡县城。矿区距内乡县城及 312 国道约 69km，区内交通较为便利。

2、原方案基本情况

2007 年 5 月南阳矿业设计研究院编制了《河南省内乡县板场乡西岭花岗岩矿开发利用方案》。该方案经南阳市国土资源局组织的专家评审通过。方案设计利用储量为 9.8 万 m³，可采储量为 9.3 万 m³，损失储量为 0.5 万 m³，生产规模 1.3 万 m³/年，矿山生产服务年限为 6.8 年。该矿山为山坡+凹陷露天矿，采用公路开拓汽车运输方案、中深孔爆破工艺、自上而下台阶式开采方法。

二、方案变更原因

矿区西部的 I 矿体距离其西南边的柳树坑村和南边的西岭村的爆破安全警戒线最近距离分别为 232m 和 255m，均不满足爆破安全距离（300m）的要求。拟对 I 矿体开采工艺进行变更，由中深孔爆破工艺变更为非爆破的机械开采工艺。

三、方案变更主要内容

1、设计利用储量、可采储量和年限变更

截止 2017 年底，矿区内共累计查明 (111b)_采+ (122b) 资源储量花岗岩矿石量 9.79 万 m³。其中动用 (111b)_采 矿石量 5.75 万 m³；保有 (122b) 矿石量 4.04 万 m³。经计算，方案设计利用储量为 40400m³，可采储量为 38380m³，开采损失量为 2020m³。

由于区内已开采消耗储量 5.75 万 m³，矿山生产服务年限由原方案设计的 6.8 年减少为 2.8 年。

“方案变更”确定的设计利用储量、可采储量和剩余服务年限基本合理。

2、I 矿体开采工艺变更

I 矿体开采工艺由原中深孔爆破变更为非爆破的机械开采工艺。采用 SWDA120 型一体化潜孔钻机（自带空压机）凿浅孔，凿浅孔深度为 2.5m。浅孔凿好后，用破碎锤沿浅孔方向进行震裂，震裂后的花岗岩矿体采用挖掘机铲装。变更后的主要工艺为凿浅孔、破碎锤震裂分离、挖掘机铲装-清碴。I 矿体开采过程中无需爆破，不再圈定露天爆破安全警戒范围。

四、方案变更合理性分析

本次“方案变更”主要内容是变更 I 矿体开采工艺，其它未涉及的内容，如生产规模、产品方案、开拓运输方案、开采境界、开采顺序等维持原方案不变。该方案变更在技术上是可行的。

五、存在问题及建议

本次“方案变更”依据的储量简测报告备案已经超过 10 年，建议矿山下步应加强生产勘探工作或者与其它矿山进行资源整合，以增加新的可采矿量，扩大矿山生产规模和延长服务年限。

六、评审结论

经会审后，设计单位对“方案变更”进行了修改完善，“方案变更”中确

定 I 矿体开采工艺等均基本合理、可行，该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变更基本符合《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编写内容要求》，评审予以通过。

《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建筑石料用）资源开
发利用方案变更》评审专家组人员名单

专家组	姓名	职称	工作单位	签名
组长	王 军	采矿高工	河南省岩矿 测试中心	王军
成员	吴会军	采矿高工	省建材研究设计院	吴会军

评审时间：2018年8月28日

内乡县自然资源局文件

内自然资〔2024〕5号

内乡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矿 采矿权出让工作的请示

内乡县人民政府：

为促进内乡县石材产业高质量发展，认真落实2024年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内乡县“十四五”矿产资源规划拟设的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矿采矿权项目，已完成矿山资源储量报告、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编制及评审等工作，争取在2024年度完成采矿权出让工作。

拟设的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矿是在原采矿权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关闭后优化范围的基础上新设的矿山项目，为妥善解决好新设采矿权与原采矿权等权属之间的关系，为顺利推进矿业权出让工作，根据我省矿业权出让政策，在依法依规处置好原矿山资产后，拟

按照以下程序实施出让工作。

一、原采矿权补偿处置方案公示

经政府审查同意后，由县自然资源局公示处置方案。

二、完成原采矿权人资产评估并公示

实施涉及原采矿权相关资产和矿山剩余有偿使用资源储量价值评估，完成相关资产评估和剩余资源储量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由县政府公示。

三、拟设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

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发布评估机构遴选公告，完成采矿权出让评估，收益评估结果公示、公开。

四、编制出让方案公示

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编制采矿权出让方案，经市政府审查通过后，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公示。

五、发布采矿权出让公告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采矿权出让公告。

妥否，请批复。

附件：1. 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矿原采矿权退出补偿处置方案

2. 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矿原采矿权退出补偿评估工作实施方案



内乡县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4年1月11日印发

附件 1

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矿 原采矿权退出补偿处置方案

为服务县域经济发展，促进内乡县石材产业的稳定运营，保障内乡县饰面用闪长岩矿采矿权投放工作顺利进行，拟设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矿是在原采矿权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关闭后优化范围的基础上新设的矿山项目、为妥善解决好新设采矿权与原采矿权等权属之间的关系，根据矿业权出让有关规定，结合内乡县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拟出让采矿权基本情况

拟出让采矿权为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矿，位于内乡县城 330° 方位，距离县城约 58km，行政隶属内乡县板场乡长兴村管辖，矿区中心点坐标(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X: 3696534.80, Y: 37559331.05。

(一) 开采矿种:饰面用闪长岩。

(二) 矿区面积 1.26 平方千米。

(三) 采矿权开采范围坐标(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矿区范围拐点坐标一览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拐点编号	X	Y
1	3697300.40	37559107.73
2	3696796.65	37558748.23
3	3696553.50	37559067.09
4	3696383.72	37558875.02

5	3696237.32	37558978.42
6	3696006.72	37558978.42
7	3696006.72	37559331.86
8	3696370.65	37560358.02
9	3696676.72	37560358.02

（四）拟出让资源量：

饰面用闪长岩矿石量 2100.85 万立方米，荒料量 631.67 万立方米。

二、合法合规性情况

经核实，拟设置采矿权符合《内乡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在河南省重点开采区块范围内。拟设矿区范围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基本农田保护区及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等自然保护地。权属无争议，未发现采矿场地有与第三方存在利害关系的涉水事项，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建设前需按相关法律法规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和申报水土保持方案。原采矿权人建设有矿山设施、矿山公路等资产，原采矿权人同意配合政府实施原采矿权退出工作。

三、原采矿权补偿处置方式

拟出让采矿权涉及到原采矿权相关资产的，经评估并进行公示后，由县政府与原采矿权人签订处置补偿协议，将评估值列入出让文件中予以公示，由竞得人按评估值支付补偿。

四、公示期限

公示期限为 5 个工作日，2024 年 2 月 1 日至 2024 年 2 月 7 日。公示期间，各单位或个人对公示内容有异议，可在

公示期内以实名制书面形式向内乡县自然资源局反映。

联系地址：内乡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电话：0377--65321530

特此公示

2024年1月11日

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矿原采矿权退出 补偿评估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自然资源部关于深化矿产资源管理改革若干事项的意见》（自然资规〔2023〕6号）文件精神，加快推进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矿采矿权出让，结合内乡县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依法依规按照符合市场经济要求和矿业发展规律，保障矿产资源安全，促进矿业绿色、健康、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妥善解决采矿权与相关方之间的利益关系，让新设矿业权出让与原矿业权无权属争议，降低社会稳定风险，优化矿业营商环境，保护采矿权人合法权益，以便采矿权出让后，采矿权人正常开展开采工作

二、实施时间

2024年2月18日至2024年4月18日

三、评估基准日

2024年2月18日

四、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

- 1、原采矿权：南阳市恒鹏石业有限公司西岭花岗岩矿。
- 2、评估范围：
 - 2.1 原采矿权相关资产，包括：矿山电力设施设备、道路、

平台剥离及附属工程等相关资产进行评估。

2.2 原采矿权剩余有偿使用资源储量价值，委托技术单位对剩余有偿使用资源储量进行核实和价值评估。

五、评估方式及评估结果

1、经县政府同意后，由县自然资源局确定一家具有相应资质的评估单位，开展评估工作。

2、由县政府组织将评估结果在县人民政府和县自然资源局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

六、评估要求

1、评估人员根据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资料，结合实际情况，评估机构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评估。

2、原采矿权相关资产及剩余的有偿使用资源储量经专业评估机构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评估，评估报告经公示无异议后，将评估值列入出让文件中予以公示，由竞得人按评估值支付补偿。

七、组织实施

由县自然资源局牵头组织实施。

2024年1月11日

内乡县人民政府文件

内政文〔2024〕7号

内 乡 县 人 民 政 府 关于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矿出让工作的 批 复

内乡县自然资源局：

你局上报的《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矿采矿权出让工作的请示》(内自然资〔2024〕5号)收悉，经县政府研究，同意你局按照采矿权出让工作的有关程序和要求，积极推进内乡县板场乡西岭饰面用闪长岩矿采矿权出让工作，为全县石材产业发展提供矿产资源保障。

特此批复

